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2

##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12月10日上午11点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秀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00,200股予以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12,800份予以注销。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00,000股予以回购注销。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11日